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二年 6 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(一)實施內容

項次	日期	節次 (導師時間、或配合活動節次)	課程或活動名稱	實施方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欣賞或活動)	時數
一	107 年 3 月 20 日	第七節	龜影史記-解說大王椰子、樟樹、藍花楹	校樹投影片解說	40 分
二	107 年 3 月 27 日	第七節	龜影史記-觀察大王椰子、樟樹、藍花楹	實地觀察大王椰子、樟樹、藍花楹校樹	40 分
三	107 年 4 月 10 日	第七節	龜影史記-校樹拼圖	龜影史記校樹拼圖	40 分
四	107 年 4 月 17 日	第七節	完成龜影史記	龜影史記習寫與著色	40 分

(二)成果照片

	
<p>說明：項次 1 成果照片</p>	<p>說明：項次 1 成果照片</p>
	
<p>說明：項次 1 成果照片</p>	<p>說明：項次 1 成果照片</p>
	
<p>說明：項次 2 成果照片</p>	<p>說明：項次 2 成果照片</p>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 二年 6 班成果



說明：項次 2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2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3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3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4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4 成果照片